

##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在公司总部4楼第1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郭军董事长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巩宝生董事缺席会议。公司股东大唐西市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比例超过50%，根据监管规定对其提名的胡军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既考虑了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导意见的要求，又有利于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银行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同时还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摘要》。

**七、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贯彻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1 年会**

## **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1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上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外部审计机构，按期完成了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出具了审计意见，满足了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相关要求。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外部审计机构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日披露的《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三、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5 年资本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陈述书(2021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五、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指标设置方案》

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郭军、王欣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指标设置方案符合公司履职考核的相关规定。本次履职考核指标设置方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六、审议通过了《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五）在公司总部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股东大会的通知，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